# 保良局庄启程夫人(华贵)幼儿园暨幼儿园 家长教师会 〈会章〉

# 1. 会名

「保良局庄启程夫人(华贵)幼儿园暨幼儿园家长教师会」,以下简称本会 Po Leung Kuk Mrs. Vicwood K.T. Chong (Wah Kwai) Kindergarten-cum-Nursery Parents-Teacher Association

# 2. 会址

薄扶林华贵邨小区中心四楼

4/F, Neighbourhood Community Centre, Wah Kwai Estate, Pokfulam

# 3. 宗旨

- (a) 促进家长与学校之间的联系及沟涌,建立伙伴合作关系。
- (b) 透过家校紧密合作,共同促进子女在学业和身心各方面健康成长。

# 4. 会员

- (a) i) 现在本校就读学生家长或监护人均自动成为家长会员。若会员有超过一名 子女就读本校,其会员资格只作一单位计算;
  - ii)本校现任校长、副校长及主任,均为当然会员
  - iii)本校现任教师均为教师会员,若本校现任教师同为本校家长,则只能以教师

会员身份参加本会。

- (b) 家长会员有选举及被选干事的权利,以及在有权出席的会议中享有投票权。
- (c) 各会员有履行遵守会章各项规则及依从会议的决定。
- (d) 本会不设会费。

#### 5. 组织

- (a) 本会由「会员大会」和「干事会」组成。
- (b) 「会员大会」每年最少应举行一次。会上,上届干事会成员须报告上学年的 一般会务及财政状况,并主持应届干事会选举,以选出应届的「干事会」干 事去执行会务工作。
- (c) 所有「会员大会」的法定出席人数不少于全体会员之四分之一会员人数。
- (d)「干事会」由10名干事组成,其中6名家长会员,4名教师会员。
- (e) 家长会员经「会员大会」一人一票不记名方式投票推选加入干事会。
- (f) 学校应于举行周年会员大会前,委任4名教师会员加入干事会。
- (g) 干事会职位:
  - i) 主席 (1位家长会员)

- ii) 副主席 (1位家长会员及1位教师会员)
- iii) 司库 (1位家长会员及1位教师会员)
- iv) 文书 (1位家长会员及1位教师会员)
- v) 康乐 (1位家长会员)
- vi) 联络 (1位家长会员及1位教师会员)
- (h) 「干事会」会议须有五分之三或以上干事出席,出席人数过半赞同,决议始能成立。
- (i) 在会议中,若赞同及反对的票数相同,则主席可以投决定性一票。
- (j) 所有干事的任期均为一个学年。
- (k)「干事会」有权补选干事,以填补年中出现的空缺。
- (1)「干事会」的所有干事均为本会的义务工作人员。

#### 6. 财政

- (a) 本会财务来源由「家庭与学校合作活动计划资助」,用以作本会经常开支及举办家校活动的支出;
- (b) 司库须于「干事会」会议中,报告本会财政状况。

# 7. 修改会章/解散家长教师会

- (a) 修订会章须经出席「会员大会」的三分之二或以上会员通过。
- (b) 如遇本会解散,有关解散的决定,须获出席「会员大会」的三分之二或以上会员赞同。若有任何余下资产,应按参与该次会议的会员的议决去执行。